

股票代码：002430

股票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转债代码：127064

转债简称：杭氧转债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4年3月1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伟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了列入议程的议案。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批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任其龙先生、雷新途先生、黄灿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3年末公司资产总额22,620,316,087.34元，归

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897,429,332.43 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08,999,754.89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6,096,388.55 元，基本每股收益 1.24 元/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 964,257,087.78 元，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2,242,598,291.00 元，扣除已付普通股股利 984,497,266.60 元，2023 年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222,358,112.18 元。

2. 同意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田佰辰先生、华为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 2024 年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公司根据融资需求向银行申请信用授信，具体申请授信的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有效期限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8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国家开发银行浙江省分行	192,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15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10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国农业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10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杭州银行保俶支行	7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中国银行杭州市开元支行	5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浙商银行杭州分行	5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浦发银行杭州分行	30,000	自银行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董事、监事薪酬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备注
郑伟	董事长、总经理	233.39	---
任其龙	独立董事	12	---
黄灿	独立董事	12	---
雷新途	独立董事	12	---
童俊	董事	111.4	---
莫兆洋	董事、副总经理	201.64	---
韩一松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1.67	---
葛前进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	201.28	---
黄安庭	副总经理	196.47	---
蒋毅	副总经理	110.9	---

王定伟	副总经理	202.18	---
杨启龙	副总经理	78.26	---
毛绍融	原董事长	200.85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报告期内已离任
黄建红	原职工代表监事	61.89	因任期届满，目前已离任
许迪	原副总经理	178.08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报告期内已离任
吕挺锋	原副总经理	75.88	因任期届满，目前已离任
邱秋荣	原副总经理	173.48	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报告期内已离任

注：童俊自 2023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蒋毅自 2023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杨启龙自 2023 年 10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以上为其在 2023 年度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领取的薪酬。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 同意继续聘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聘用期为一年。

2.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 2024 年度审计相关的协议，并确定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

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议通过《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从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12万元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18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执行。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漯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注销漯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关于注销漯河杭氧气体有限公司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一）》。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吉林市经开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18,3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二）》。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云浮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20,0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为3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100%。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三）》。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杭州杭氧锻热有限公司提供1,200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为3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四）》。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云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 6,900 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五）》。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晋城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 37,200 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六）》。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山东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 43,200 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七）》。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青岛杭氧电子气体有限公司提供 14,400 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八）》。

同意为全资子公司菏泽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提供 13,000 万元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利率以实际协议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下提案：

1.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提案；
2. 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提案；
3.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提案；
4. 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提案；
5.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提案；
6.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提案；

7.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提案；
8. 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提案；
9.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的提案；
10. 关于聘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11. 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的提案；
12.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提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有表决权总票数的 100%。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